

民政部门将加强慈善医疗救助活动监管

■ 本报记者 王勇

10月29日,《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慈善医疗救助活动监管的通知》正式对外发布。《通知》指出,据初步调查发现,近期个别医疗机构、企业或者个人通过慈善组织设立了“爱心基金”,以免费医疗救助的名义诱导患者到基金“合作”、“定点”、“指定”的医院进行治疗并收取高额费用,名为慈善救助实为谋取私利,给本来就因大病而遇到困难的患者家庭带来更大伤害。这种行为违背公益慈善宗旨和非营利目的,损害了人民群众的利

益,必须予以制止和清理。

全面排查慈善医疗救助活动

各级民政部门要在日常监管中加大监管力度,对登记的慈善组织开展的以公益、慈善、救助为名,涉及医疗、卫生、健康的活动进行全面排查,摸清底数、掌握动态、防控风险,特别是对于指定合作医疗机构、企业或者个人的,要重点排查。要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对群众投诉、举报的此类问题必须进行全面调查,

必要时可采取专项审计、实地检查等方式全面了解掌握活动发起方、执行方、运作模式等情况。

依法查处以慈善医疗救助名义开展的非法营利活动

对于慈善组织开展名为慈善医疗救助,实为推销特定医疗机构、企业服务或者产品的,特别是引诱、迫使患者家庭以明显高于公允价值的价格购买医疗服务或者产品的,一经发现要坚决查处。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关于规范基金会行为的若干规定(试行)》、《关于进一步加强基金会专项基金管理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于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严肃处理。要落实《社会组织信用信息管理办法》,通过列入“活动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予以惩戒。

严格规范慈善医疗救助活动

各级民政部门要引导慈善组织完善内部治理机制,加强对

专项基金的管理监督。慈善组织开展慈善医疗救助活动,应当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合作医疗机构的资质、医疗水平、费用价格、社会评价等进行全面评估,及时完整公开活动相关信息和沟通反馈渠道,明确慈善医疗救助对象范围、资助内容和资助标准。慈善组织应当规范合作医疗机构诊疗行为,对擅自增加医疗项目、提高诊疗费用,为收取额外费用进行过度治疗的,慈善组织应当要求医疗机构及时整改或者停止合作。

切实加强对相同相似问题的研判和监管

各级民政部门对慈善组织开展扶贫、济困、扶老、救孤、助



(网络配图)

残、助学等活动时涉及的类似问题也要高度重视,加强研判,防范风险。一旦发现名为公益慈善、实为谋取私利的违法违规行为,应当依法严肃处理。慈善组织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积极维护受益人的合法权益,防止任何企业或者个人假借慈善名义开展非法传销、集资、诈骗等违法违规活动。对于其他社会组织开展的类似活动,也要按照本《通知》的精神进行监管。

中国善城大会 11 月将在穗召开 “城市爱心 GDP” 将同时揭晓

城市有界,慈善无疆。善城广州,喜迎盛会。

11月5日至6日,中国善城大会暨第五届中国城市公益慈善指数发布会将在广州白云国际会议中心召开。大会由中国慈善联合会、广州市民政局主办,以“创造美好生活,共建慈善城市”为主题,将聚集国内100多个城市的近150名政府代表、慈善组织负责人、专家学者等,共同推动中国城市慈善事业的交流与合作,同时凝聚慈善力量为脱贫攻坚做贡献。

亮点一：“城市爱心 GDP” 将在广州发布

本次善城大会将发布“中国城市公益慈善指数”,该指数由中国慈善联合会研发、编制,通过对城市慈善数据的收集和分析,从多角度、多维度衡量城市慈善事业的综合发展水平,为各地促进慈善事业健康持续发展提供理论基础、数据支持和决策依据。该指数被业界形象地称为“城市爱心 GDP”,已发布四届,今年是首次在广州发布。

第五届中国城市公益慈善指数的编制工作于2018年上半年启动,共收到221个城市提交的数据,其中包含3个直辖市,132个地级市,86个县级市,遍布我国大陆26个省份,涉及人口达6.04亿,占全国总人口的43.45%。本届指数的指标体系包括社会捐赠、志愿服务、社会组织、政府支持四个方面,从“结构”、“规模”、“贡献”、“可持续性”四个维度对城市公益慈善事业进行评估。

哪些城市将在本届城市公益慈善综合指数中名列前茅?社会捐赠、志愿服务、社会组织、政府支持等4个单项指数TOP20又有谁?各地翘首以待的答案将在广州揭晓。

亮点二：发布“慈善城市联合行动计划”

善城大会由中国慈善联合会、广州市民政局及30多个

省、市的慈善会、慈善联合会联合主办,来自北京、上海、重庆、成都、南京、深圳等百余个城市的代表出席。过去十年,中国慈善事业加速转型,许多城市不断创新推进慈善事业发展,此次大会将搭建全国城市慈善事业交流平台,并发布《创建慈善城市联合行动计划》,这在国内亦属首次。

亮点三：两大主题论坛共商城市慈善发展

善城大会设两大主题论坛,分别从“机制创新,构建城市慈善新生态”和“服务创新,助力脱贫攻坚”两个议题进行探讨和交流。在第一个议题中,部分城市代表将分享在顶层设计、制度创新、政策支持、组织保障等方面进行的探索和取得的经验;在第二个议题中,主要围绕慈善扶贫,分享从政策引导、汇聚力量、服务递送方面的案例,共同讨论慈善在扶贫领域的独特价值与实际经验。

亮点四：慈善城市研究基地将落地广州

在第四届“中国城市公益慈善指数”综合排名中,广州位列全国第四、广东第一。2016年广州开展“羊城慈善为民行动”,2017年率先提出创建“慈善之城”,首次将创建“慈善之城”纳入城市整体发展规划,慈善氛围日渐浓厚,成绩斐然。2018年9月,广州的“羊城慈善为民行动”项目和星河湾集团喜获第十届“中华慈善奖”。为进一步推进慈善城市理论研究,由广州市慈善会主办、中国慈善联合会指导的“慈善城市研究基地”即将落地广州,并在本次大会上举行揭牌仪式。该基地将深入开展城市慈善事业的规律性、创新性和前瞻性研究,为全国城市善城建设提供理论支撑、政策参考和实践指导,推动和谐社会与文明社会的进程。

(据广州市民政局)

动态

济南：社会组织社会保险登记实现四证合一

近日,济南市人社局联合市民政局下发了《关于社会组织社会保险登记有关问题的通知》,自2018年10月1日起,在社会组织“三证合一,一证一码”的基础上,整合社会保险登记证,由济南市民政局发放标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组织法人登记证,并赋予其社会保险登记证的全部功能,社会保险登记证不再另行发放。从10月1日起,济南市社会组织在民政部门进行登记时,将一并完成社会保险登记,不需再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

文件下发后,征缴处主动协调市民政局、市人社局信息中心等部门,于9月底,通过数据接口,与市民政部门实现社会组织登记信息的数据共享,并完成济南市社会保险征缴业务系统的升级改造,确保10月1日实现社会组织“四证合一,一证一码”,从而实现社会组织的社会保险登记“零跑腿”,进一步落实“一网通办”、“只跑一次”改革要求,推进社会组织登记制度改革,提升跨部门政务审批效率。

另外,济南市人社局一次性接收了已在民政部门进行登记

的3712个社会组织的登记信息,按《关于社会组织社会保险登记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统一为这部分单位办理了社会保险登记。同时,也完成了2017年度养老保险审计提出的我市735个社会组织未进行社会保险登记问题的整改工作。

社会保险费征缴处将通过短信提醒的方式,每月提醒、督促新成立的社会组织在用工30日内,到注册地址所在的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为职工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并申报缴纳社会保险费。

(据济南市政府网站)

广州：2020 年每个镇街有 1 个社区社会组织联合会

近日,广州市相继出台《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我市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政策文件,到2020年,

广州将基本建立现代社会组织制度,力争全市实现每个镇(街)有1个社区社会组织联合会。

截至今年9月底,广州全市正式注册登记社会组织7926个,

其中,包括社会团体3216个、民办非企业单位4650个、基金会60个,各类社会组织在保障民生、参与社会治理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据《广州日报》)

浙江：新时代社会组织研修院在宁波揭牌

10月25日下午,“浙江省新时代社会组织研修院”和“新时代社会组织公共展厅”揭牌仪式在月湖景区芳草洲举行。浙江省社会组织管理局局长蔡国华和宁波市社会组织管理局局长崔秀朋为研修院揭牌。

据了解,浙江省新时代社会

组织研修院于今年上半年正式注册,今后将为全国80万家社会组织提供人才培养,探索新时代社会组织发展方向,培育帮扶新时代社会组织,策划组织相关交流活动,承接管理各类社会组织机构和园区等服务,这也是浙江和宁波创新社会组织服务的

一个具体举措。研修院院长曹云表示,今后研修院将立足宁波,立足浙江,以提高和服务全国的社会组织管理服务水平为己任,为新时代中国社会组织的发展贡献一份力量。

(据《现代金报》)